

暴力预防政策

1.0 政策

加州理工学院的政策是为加州理工学院社区的所有成员提供一个安全可靠的环境，并在其校区或任何计划或活动中禁止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加州理工学院推广目的为减少暴力事件和管理可能导致暴力事件的措施。加州理工学院社区的所有成员应配合维护一个安全的校园环境，并应遵守本政策。

2.0 范围

2.1 禁止行为

加州理工学院不容忍在任何本院校区或活动或项目发生的任何暴力、暴力威胁、虐待儿童、疏忽照顾儿童或跟踪行为。如下所述，本院禁止将任何武器带入校区，或是任何校区活动或项目。

2.2 定义

暴力行为 包括任何伤害或威胁到加州理工学院其他人安全的肢体行为，无论该行为是故意或出于疏忽。

暴力威胁 包括任何性质上可被理智的人合理解释为意图对他人造成身体伤害的行为。

儿童 指未满18岁的人。

虐待儿童 包括他人对儿童造成的身体伤害、因某种欣慰或不作为使儿童受到严重的身体或精神威胁、对儿童的性剥削（包括16岁以下儿童与21岁或21岁以上的人之间的性行为）、猥亵或淫荡行为、对儿童进行性骚扰和非法体罚。

疏忽照顾儿童 包括在表明儿童健康或福利受到伤害或威胁受到伤害的情况下对儿童的疏忽对待或虐待。

跟踪行为 是一种针对某人，会合理导致某人担心自己或他人安全或是遭受严重情绪困扰的行为。行为过程指两种或两种以上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跟踪者以任何行动、方法、设备或手段直接、间接或通过第三方跟踪、监视、观察、监察、威胁、向他人报告关于某人的行踪，或干涉其所有物的行为。“理智的人”是指与被害人处境相似、身份相似的理智的人。所有人都必须举报基于性或性别的跟踪行为；此类行为将按照性或基于性别的不当行为政策和适用程序处理。本政策涵盖非基于性或性别的跟踪行为。

武器 被定义为枪支、弹药、BB或子弹枪、彩弹枪、眩晕枪、压缩空气枪或任何仿制枪械、武术武器、烟花、爆炸物、危险或高度易燃化学品、短剑、匕首、碎冰锥或刀片长于2 1/2英寸的刀子（除了用于制备或食用食品或在住宅内或住宅附近合法使用的刀子或碎冰锥）、无安全防护的剃须刀、剃须刀片或美工刀（除了在住宅内合法使用剃须刀、剃须刀片或美工刀）或以特定方式或在特定情况下可能或确实会导致暴力事件或暴力威胁的任何物品。

在加州理工学院批准的情况下，上述被定义为武器的物品可用于个人就业或学术活动范围内的合法目的。

2.3 举报暴力事件

任何在校区或校园活动或项目中经历或观察到暴力威胁、暴力行为或武器的人都必须立即通知校园安全部门、JPL保护服务部门或执法机构。身处于校园或JPL实验室区域之外的人必须立即通知当地的执法机构。

校园安全部门 (626) 395-5000
JPL 保护服务部门 (818) 354-3530

当发现令人担忧的行为时，请务必通知下列任一人士或办公室：

员工的主管 / 管理层
校园人力资源-EOD (626) 395-8039
本科学生院长 (626) 395-6351
研究生院院长 (626) 395-6346
教务长办公室 (626) 395-6320
平等和平等调查助理副主任 (626) 395-3130

第九条协调员

校园安全 (626) 395-5000
加州理工学院热线（匿名） (626) 395-8787 或 (888) 395-8787
JPL人力资源部 (818) 354-4447
JPL保护服务部 (818) 354-3530
JPL工作场所暴力热线 (818) 393-2851
JPL道德办公室 (818) 354-6338
JPL道德帮助热线（匿名） (818) 354-9999 或 (866) 405-7536

加州理工学院将以保密的方式处理所有暴力事件举报，并发布加州理工学院认为适当的信息。所有经理都必须立即向加州理工学院安全部门、JPL保护服务部门、人力资源部门、院长或教务长报告任何违反或涉嫌违反本政策的行为，无论该经理观察到的违规行为发生于校区内或是其它任何学院活动或项目。加州理工学院的政策禁止对任何出于善意举报违反或涉嫌违反本政策行为的教师、员工、博士后研究员、学生或第三方采取报复性行为。

加州理工学院不容许任何人故意谎报事件。最终被判定为“无违规”的善意投诉将不被视为谎报事件。但是，如果发现投诉人或第三方捏造指控或出于恶意或不真诚地提供虚假信息，该投诉人可能会受到纪律处分。

2.4 举报虐待或疏忽照顾儿童事件

当知情或合理怀疑发生虐待或疏忽照顾儿童的情况时，加州理工学院的每一位成员都有责任立即向加州理工学院安全部门或JPL保护服务部门举报该事件。

被称为授权举报人的加州理工学院成员有采取行动的法律责任。授权举报人是指符合以下定义之一的加州理工学院员工：(a) 经加利福尼亚州的认可，拥有一份法律要求举报虐待或疏忽照顾儿童事件的工作，无论该事件发生在何处；或(b) 从事定期与儿童有交流或监督儿童的工作，因工作职责而定期与儿童有交流，并且被要求举报在加州理工学院校区内或加州理工学院的官方活动或项目中发生的虐待或疏忽照顾儿童事件。所有体育教练（包括助理教练和参与教练的研究生助理）都是上述定义(a)部分规定的授权举报人，并且必须报告任何虐待或疏忽照顾儿童事件，无论该事件在何处发生。加州理工学院的某些其他专业人士（如医学和精神健康专业人士）也属于(a)部分的授权举报人。

无论何时，只要上述人士以专业身份行事或在其工作范围内观察到或有理由怀疑发生虐待或疏忽照顾儿童的行为，授权举报人都必须举报该事件。只要发生“基于可能导致理性且处境相似的人在适当时根据其培训或经历怀疑发生虐待或疏忽照顾儿童事件的事实，而依照客观合理性被怀疑的行为”授权举报人都必须合理怀疑虐待或疏忽照顾儿童事件。（刑法第11166(a)条）。

授权举报人也有责任立即或尽快通过电话进行举报，并在收到事件相关信息后36小时内向洛杉矶县儿童保护热线 (800) 540-4000 提交书面后续举报（或从州外拨打 (213) 639-4500 或拨打911（紧急情况）或 (626) 744-4501（非紧急情况）联系帕萨迪纳警察局或其它当地警察局。举报人可以在<https://mandreptla.org> 线上填写疑虐待儿童举报（初始报告可通过洛杉矶县儿童保护热线提交）。授权举报人将有机会接受加州理工学院提供的培训，并且必须签署一份“员工授权举报人身份确认书”。

2.5 调查禁止行为

本院将认真对待、处理并调查任何违反本政策的行为。违反本政策的人可能会受到纪律处分，包括解雇、被退学或永久禁止进入校区。此外，可能违反州或联邦法律的该类行为可将被提交执法机构进行调查。

3.0 资源

校园的员工和教师咨询中心和学生咨询中心，或是JPL的Empathia/Life Matters可以提供干预、咨询和转介临床评估或治疗等资源，包括为面临风险的个人、受害者或观察者安排辅导员。此外，人力资源部门还提供有关预防暴力事件、提高公众安全意识和儿童虐待事件方面的培训。您可以透过以下方式联系上述和其他资源：

校园

员工和教师咨询中心	(626) 395-8360
人力资源部-EOD	(626) 395-8039

JPL

人力资源部
Empathia/Life Matters

(818) 354-4447
(800) 367-7474

相关政策和程序

- [非法骚扰政策](#)
- [针对非法歧视、骚扰和报复行为的投诉程序](#)
- [性或基于性别的不当行为](#)
- [第九条针对性或基于性别的不当行为的投诉程序](#)



Thomas F. Rosenbaum

院长